

双辽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 0 二四年一月

双辽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双辽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行政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会计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能和工作任务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主要职责职能

（一）、履行全市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战略规划政策，拟定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办法和实施细则，建立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标准体系、规范规程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和不动产登记工作。贯彻执行中省市并制定全市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县级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改革工作，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四）、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

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

（七）、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中省有关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配合做好矿产资源有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

二、机构设置

（一）根据上述职责，自然资源局部门内设7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自然资源调查登记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国土空间规划科、耕地保护监督科、行政审批办公室。机关

党委。下设事业单位 8 个分别是：不动产登记中心、土地监察大队、矿产资源保护中心、土地储备中心、土地整理中心、城区土地工作站、土地工作总站、城乡规划服务中心。为全额财政拨款单位。

（二）总行政编制数 15 人、事业编制数 123 人、工勤编制数 6 人、实有人数 144 人（其中：在职人数 144 人、离退休人数 0 人）、财政供养人数 155 人、遗属补助人数 0 人。

三、2024 年工作目标及工作任务

（一）指导思想：我们要围绕全市中心任务，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把“尽职尽责保护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国土资源，尽心尽力维护群众权益”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自然资源工作的总体要求。按照这一要求，今年我市自然资源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突出保障发展的服务质量，突出保护资源的综合成效，突出维护权益的民生关切，突出推进改革的任务落实，不断提升自然资源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为双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自然资源支撑。

（二）工作任务：

1、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

2、继续做好用地服务保障工作。

3、切实加强耕地保护工作。

4、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

5、强化国土资源执法监察。

6、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7、着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三）工作目标：

1、全力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要围绕 2024 年全市重点项目建设，解决项目用地出现的难题，同时加强与省、市自然资源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2、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完善政府、自然资源及有关部门的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健全完善耕地保护目标考核机制，将基本农田落实到村组、农户和地块。要定期对基本农田的利用状况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制止和纠正违法违规占用基本农田，严厉打击违法占用耕地、非法破坏耕地、非法批准占用耕地等违法违规行为。认真执行占补平衡制度，确保我市耕地和基本农田总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质量有提高。

3、确保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圆满完成。稳步推进规划方案咨询论证、审查审议、成果报批。规划成果编制完成后，按照程序组织专家评审、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地市级相关部门初审、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后，报省政府批准。

4、有序推进城乡规划管理工作。在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方面，推进乡镇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继续配合相关部门完成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推进棚户区改造十四五规划；继续完善城市配套基础设施，打通断头路，新建规划路，完善城市路网体系及配套地下管网，为规划重点，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规划设计及审批工作。

5、切实加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能力。加大动态巡查力度，实现对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的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坚决遏制违法乱占耕地行为，坚持“零容忍”态度，做到“零新增”。进一步构建执法监察长效机制，建立多部门的联合执法机制，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配合的共同责任机制，努力做到对违法行为发现的早、制止的住、化解得了。

6、大力开展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建设。针对土地后备资源储量较多、耕地质量等级较差等实际情况，努力争取国家资金，积极申报、组织实施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程建设，提高耕地质量，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实现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夯实农业现代化基础。

7、抓好矿产资源管理、地灾防治和矿山恢复治理工作。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工作，达到辖区内矿山企业均按绿色矿山标准建设，主要完成双辽市大哈拉巴山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项目。

四、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823.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823.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04.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支出。

（一）收入

2024 年收入预算 182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23.9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23.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结转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二）支出

2024 年预算支出 182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3.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1. 人员方面的支出 1749.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与上年预算支出相比减少 5.1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变动。

2. 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74.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与上年预算支出相比增加 17.2%，

主要原因为行政人员交通补助列入公用经费。

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为公用经费，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安排情况详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三）2024 年度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确定 0 个重点项目，涉及金额 0 万元。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使用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 年确定 0 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五、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计划安排。

九、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土地 3478 平方米，房屋 3409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下设事业单位双辽市土地监察大队有 2 辆执法执勤车。

局内其他科室用车 1 辆。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收支总表(预算表1)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预算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2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23.90	二、外交支出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事业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84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86.65
11	其他收入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7.87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8.54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26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27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2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23.9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823.90
29	财政拨款结转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3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3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32	收 入 总 计	1,823.90	支 出 总 计	1,823.90

收入总表(预算表2)

序号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		合计	1,823.90	1,823.90	1,8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609	双辽市自然资源局	1,823.90	1,823.90	1,8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609001	双辽市自然资源局	1,823.90	1,823.90	1,8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预算表3）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1,823.90	1,823.90	0.00	0.00	0.00	0.0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84	210.84	0.00	0.00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06	198.06	0.00	0.00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06	198.06	0.00	0.00	0.00	0.00
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8	12.78	0.00	0.00	0.00	0.00
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8	12.78	0.00	0.00	0.00	0.00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65	86.65	0.00	0.00	0.00	0.00
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65	86.65	0.00	0.00	0.00	0.00
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65	86.65	0.00	0.00	0.00	0.00
1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7.87	1,377.87	0.00	0.00	0.00	0.00
1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7.87	1,377.87	0.00	0.00	0.00	0.00
12	2200101	行政运行	1,377.87	1,377.87	0.00	0.00	0.00	0.00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4	148.54	0.00	0.00	0.00	0.00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54	148.54	0.00	0.00	0.00	0.00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54	148.54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1	一、本年收入	1,823.90	一、本年支出	1,823.9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3.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6			五、教育支出	0.00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84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86.65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8			十七、金融支出	0.00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7.87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8.54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3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27	收入总计	1,823.90	支出总计	1,823.90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823.90	1,823.90	1,749.48	74.42	0.0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84	210.84	210.84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06	198.06	198.06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06	198.06	198.06	0.00	0.00
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8	12.78	12.78	0.00	0.00
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8	12.78	12.78	0.00	0.00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65	86.65	86.65	0.00	0.00
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6.65	86.65	86.65	0.00	0.00
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65	86.65	86.65	0.00	0.00
1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7.87	1,377.87	1,303.45	74.42	0.00
1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7.87	1,377.87	1,303.45	74.42	0.00
12	2200101	行政运行	1,377.87	1,377.87	1,303.45	74.42	0.00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4	148.54	148.54	0.00	0.00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54	148.54	148.54	0.00	0.00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54	148.54	148.54	0.00	0.00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序号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823.90	1,749.48	74.42
2			1,823.90	1,749.48	74.42
3	30101	基本工资	778.01	778.01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446.43	446.43	0.00
5	30103	奖金	79.01	79.01	0.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06	198.06	0.00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65	86.65	0.00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8	12.78	0.00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8.54	148.54	0.00
10	30201	办公费	8.00	0.00	8.00
11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2.00
12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13	30206	电费	7.40	0.00	7.40
14	30207	邮电费	12.50	0.00	12.50
15	30208	取暖费	9.60	0.00	9.60
16	30211	差旅费	5.50	0.00	5.50
17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18	30226	劳务费	10.00	0.00	10.00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92	0.00	13.92
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0.00	4.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上年结转	比2023年预算数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0.00	0.00	0.00	与上年持平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0.0	0.0	与上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	0.0	0.0	0.0	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费	0.00	0.00	0.00	与上年持平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	0.0	0.0	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	0.0	0.0	0.0	与上年持平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此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此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及编码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双辽市自然资源局			
金额合计		1823.90万元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1	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任务2	矿产资源合理利用保护			
	任务3	整治整改违法乱占耕地行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高部门执法公开透明度，提升部门公信力，增加群众满意度			
	任务4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推进土地开发整理工作，加强用地报批和土地供应工作，保障项目用地需求，			
	任务5	完成自然资源案件的评估测绘			
年度总体目标		1. 推进土地开发整理工作，加强用地报批和土地供应工作，保障项目用地需求，优化土地利用结构。 2.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不松懈，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增加耕地面积，推动农业现代化发展，改善土地生态。 3. 加强地灾防范，规范矿产资源管理工作，保护矿产资源及周边环境。 4. 加大国土资源执法力度，整治整改乱战耕地行为，准确执法。完成自然资源案件的评估测绘。 5. 提高部门执法公开透明度，提升部门公信力，增加群众满意度。 6. 加大动态巡查力度，实现对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的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 7. 推动不动产登记工作规范化管理，做好全市商品房交易、抵押，林权证草原证农村承包经营权证数据整合及发证工作。 8. 不动产信息平台长期有效进行，商品房交易、抵押工作高效完成，提高办事效率，服务小微。 9.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的组织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98%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发放数	≥98%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给付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工作所得，提升职工工作积极性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